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要约收购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7 日收到《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要约收购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事宜进展情况的函》，现将要约收购事宜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要约收购进展情况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辉超市”）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向公司发出书面通知，告知：永辉超市拟通过要约收购的方式将其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的公司的股份比例从目前 29.86%提高至最多不超过 40%。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披露的《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提示性公告》（2019-12）。

永辉超市于 2019 年 4 月 11 日向公司发出《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提供本次要约收购的简要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披露的《关于收到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的提示性公告》（2019-13）和《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要约收购尚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等有关部门审查通过，因此无法自披露《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提示性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公告《要约收购报告书》。

二、风险提示

本次部分要约收购尚未生效，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公司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并将根据《上市公司要约收购业务指引》规定，每 30 日发布一次情况公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直至公告关于本次交易的《要约收购报告书》。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